

# 关于开展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 项目申报和 2019 年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教育厅下发的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和 2019 年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内教研函〔2022〕17 号）文件，我校将组织开展 2022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和 2019 年项目中期检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2022 年项目申报

### （一）申报类型

#### 1. 常规项目

包括研究生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过程中，在课程教材、培养模式、质量监控和导师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展的研究与实践。

#### 2. 思政专项

包括研究生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过程中，在三全育人、思政课程、课程思政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方面开展的研究与实践。

### （二）申报条件

#### 1. 项目应具备：

（1）符合新时代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理念，致力于研究解决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中的重要问题，具有较强的科学性、前瞻性和先进性。

（2）研究目标明确，思路清晰，有整体的研究与实施方案，有明确的预期成果，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实践意义和较好的推广价值。

(3) 具有良好的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基础，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富有创新性，对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有重要作用，在经费和条件保障等方面有保证。

## 2. 项目申请人应具备：

(1) 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，坚定的政治理念和独立开展及组织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的能力，身体健康，能作为项目实际负责人并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。

(2)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或者具有博士学位。

(3) 管理人员申报须为从事研究生教育工作 5 年以上的专职管理人员。

(4) 每个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，并组成结构合理、能胜任项目研究工作的项目组。

(5) 无在研的自治区及校级教改项目。

## (三) 其他要求

1. 各学院要统筹考虑学位授权审核与学科评估等重点工作的协同建设，认真组织 2022 年项目申报，保证质量，精准推进。

2. 申请人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请书》(附件 1)，各学院填写《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》(附件 2)。各学院负责人需将以下材料于 4 月 30 日前报送研究生院培养办，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到指定邮箱：[imaupyb@163.com](mailto:imaupyb@163.com)。

(1) 加盖公章的申请书纸质版一式四份、申请书 word 版及加盖公章的 PDF 版。

(2) 加盖公章的汇总表纸质版一式一份、汇总表 excel 版。

## 二、2019 年项目中期检查

## (一) 工作安排

1. 各学院按照规定,组织项目负责人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报告》(附件3)并进行审核,完成中期检查。

2. 2021年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将于今年7月之前进行中期检查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,请各学院通知到相关项目主持人,提前做好准备。

## (二) 材料要求

1. 项目负责人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报告》(附件3),各学院填写《2019年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汇总表》(附件4),各学院负责人需将以下材料于4月30日前报送研究生院培养办,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到指定邮箱: [imaupyb@163.com](mailto:imaupyb@163.com)。

(1) 中期报告纸质版一式两份、中期报告 word 版。

(2) 加盖公章的汇总表纸质版一式一份、汇总表 excel 版。

内蒙古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22年4月21日